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3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6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形式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陈智女士、谭雪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分别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6,200万元对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追加投入,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等公告文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4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6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奕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议案》。

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6,200万元对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追加投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等公告文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6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议案》。

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6,200万元对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追加投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等公告文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6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隆华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本次会议定于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青先生。
6.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7.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行使网络投票权。

8.会议议程: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议案》、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9.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与会股东食宿费自理。
10.会议联系人:董秘办,联系电话:0533-5208617,传真:0533-5208617,电子邮箱:zqb@lhg.cn。

11.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3月16日(周四)下午13:00-15:00。
12.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13.会议出席对象:截至2023年3月16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14.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

15.网络投票:本次会议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16.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17.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18.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19.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0.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1.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2.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3.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4.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5.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6.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7.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8.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9.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0.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1.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2.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3.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4.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5.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6.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7.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8.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9.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0.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1.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2.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3.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4.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5.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6.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7.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8.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9.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0.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1.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52.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3.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4.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55.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6.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7.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并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隆华新材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监管要求》、《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隆华新材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事项无异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44,441,962.47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374,441,962.47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除将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备注
1	36万吨/年高端聚醚多元醇扩建设备	11,000.00	11,000.00	8,873.97	首发募投项目
2	营销网络建设	5,000.00	5,000.00	3,958.68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8,000.00	
4	36万吨/年高端聚醚多元醇扩建设备	70,000.00	7,000.00	6,162.39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5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10,000.00	5,000.00	3,924.71	
6	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	11,230.00	11,230.00	11,230.00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
7	维修费用188.77万吨/年PAAE项目	4,900.00	3,000.00	194.00	首发募投项目变更
8	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	60,000.00	6,000.00	2,020.94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合计		138,130.00	56,230.00	44,091.69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有关情况
(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入的进展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用于“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用于“8万吨/年高端氨基聚醚项目”。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上述在建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原因及安排
根据上述在建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建设情况,为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上述在建项目进行追加投入,具体如下:

1. 1.召开审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隆华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本次会议定于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青先生。
6. 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7.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行使网络投票权。

8.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在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入的议案》、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9.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与会股东食宿费自理。
10. 会议联系人:董秘办,联系电话:0533-5208617,传真:0533-5208617,电子邮箱:zqb@lhg.cn。

11. 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3月16日(周四)下午13:00-15:00。
12. 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289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13. 会议出席对象:截至2023年3月16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14.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出席股东大会。

15. 网络投票:本次会议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16.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17.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18.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19.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0.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1.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2.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3.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4.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5.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6.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27.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28.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29.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0.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1.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2.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3.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4.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5.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6.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37.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38.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39.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0.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1.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2.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3.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4.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5.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6.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47.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48.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49.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0.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1.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52.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3.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4.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55.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6.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57.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58.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59.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60.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61.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62.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63.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指南》的规定办理。

64. 投票时间: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15:00,下午13:00-15:00。
65. 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

66. 投票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